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829 证券简称:星网宇达 公告编号:2024-047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5,071,564.59	123,163,230.83	-63.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441,023.74	21,144,564.26	-158.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324,820.47	18,781,919.94	-165.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0,484,579.30	-162,059,516.15	38.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14	-142.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14	-142.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5%	1.58%	-2.2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705,199,586.31	2,833,695,928.36	-4.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915,931,624.29	1,928,372,648.03	-0.65%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81,933.3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11,576.2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09,433.5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893.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887.58	
合计	-116,203.2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90,090,319.07	397,584,080.84	-52.19%	本期购买理财产品未到期
应收票据	14,785,977.13	25,009,724.29	-40.88%	期初应收票据本期到期承兑
应收款项融资	11,598,220.57	8,828,165.14	31.38%	本期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预付款项	32,693,447.54	10,571,461.71	209.26%	本期预付货款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111,156,718.55	72,072,461.28	54.23%	本期购买理财增加
合同负债	20,758,806.54	13,330,408.49	55.73%	本期预收货款增加
应交税费	6,151,400.84	16,514,750.62	-62.75%	本期应交增值税减少
其他应付款	1,824,368.05	2,671,366.12	-31.71%	本期应付往来款减少
其他流动负债	4,274,467.93	2,464,122.41	73.47%	本期待转销项金额增加
利润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45,071,564.59	123,163,230.83	-63.41%	公司部分产品的交付和项目验收进度有所放缓
营业成本	27,460,016.56	62,905,377.70	-56.35%	收入减少引起的成本减少
税金及附加	1,340,422.74	741,977.45	80.66%	本期缴纳的印花税额增加
财务费用	357,051.77	1,641,368.70	-78.25%	本期利息收入增加
其他收益	2,881,056.69	10,226,743.40	-71.83%	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金额减少
投资收益	-397,918.52	-716,650.26	44.48%	本期理财收益增加
信用减值损失	-891,883.10	-2,441,785.18	63.47%	本期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减少
所得税费用	-2,547,063.61	2,993,340.87	-185.09%	利润减少引起的应交所得税费用减少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484,579.30	-162,059,516.15	38.00%	本期支付货款及税费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399,634.92	-4,752,492.40	-1276.11%	本期购买理财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188,493.42	557,132,318.44	-107.39%	上期收到非公开募集资金款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03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数量
迟家升	境内自然人	23.39%	48,610,948.00	36,458,211.00	不适用	0.00
李国盛	境内自然人	16.15%	33,567,365.00	25,175,524.00	质押	4,800,000.00
徐烨烽	境内自然人	1.41%	2,938,082.00	2,203,561.00	不适用	0.00
上海常春藤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珠海金藤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99%	2,058,591.00	0.00	不适用	0.00
申银万国投资有限公司—湖北省申万瑞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91%	1,900,237.00	0.00	不适用	0.00
万佳	境内自然人	0.70%	1,460,500.00	0.00	不适用	0.00
吴彩莲	境内自然人	0.61%	1,272,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朱韵霞	境内自然人	0.50%	1,041,020.00	0.00	不适用	0.00
杭州龙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台州路桥华瞬健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46%	965,953.00	0.00	不适用	0.00
舒钰强	境内自然人	0.46%	950,118.00	0.00	不适用	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迟家升	12,152,737.00	人民币普通股	12,152,737.00
李国盛	8,391,841.00	人民币普通股	8,391,841.00
上海常春藤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珠海金藤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8,591.00	人民币普通股	2,058,591.00
申银万国投资有限公司—湖北省申万瑞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00,237.00	人民币普通股	1,900,237.00
万佳	1,460,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60,500.00
吴彩莲	1,27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72,000.00
朱韵霞	1,041,0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1,020.00
杭州龙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台州路桥华瞬健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65,953.00	人民币普通股	965,953.00
舒钰强	950,118.00	人民币普通股	950,118.00
李冰	888,317.00	人民币普通股	888,31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迟家升、李国盛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万佳持有1460500股股份,其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81740股股份,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278760股股份。公司股东吴彩莲持有1272000股股份,其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56000股股份,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116000股股份。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事项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于2024年1月31日任期届满。鉴于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换届工作尚在筹备中,为确保董事会及监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含下设各专门委员会)及监事会将延期换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相应顺延。

公司于4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4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提名迟家升先生、李国盛先生、刘俊先生、刘正武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贾庆轩先生、肖雄兵先生、刘玉双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周佳静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同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同意选举张友良先生和张伟伟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公司拟于5月23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第五届董事会及监事会相关人员。

2、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计划的事项

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及投资价值的判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迟家升先生计划自2024年2月7日起未来6个月内,拟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万元、不高于人民币1000万元的公司股份。2024年2月7日,迟家升先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公司股数301,900股,增持金额4,208,340.80元,增持均价13.94元/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15%。具体详见《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3、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事项

2024年2月,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公司实际控制人、副董事长李国盛先生为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办理了股票解除质押手续。本次解除质押股票数量4,92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14.66%,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37%,质押起始日为2021年2月10日,解除质押日为2024年2月8日,质权人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公司实际控制人、副董事长李国盛先生为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办理了股票解除质押及质押手续。本次解除质押股票数量4,164,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12.4%,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质押起始日2021年3月31日、2022年4月26日,解除质押日为2024年3月14日,质权人为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本次质押股票数量4,80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14.3%,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31%,质押起始日2024年3月13日,质押到期日为至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为止,质权人为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质押用途为自身融资需求。

截至2024年3月31日,李国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为33,567,36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15%;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4,8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14.30%,占公司总股本的2.31%。迟家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为48,610,94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39%,无质押股份。二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为82,178,31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54%;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4,8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5.84%,占公司总股本的2.31%。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0,090,319.07	397,584,080.8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0,000,000.00	180,681,848.1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785,977.13	25,009,724.29
应收账款	816,352,171.97	845,040,659.03
应收款项融资	11,598,220.57	8,828,165.14
预付款项	32,693,447.54	10,571,461.7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769,001.25	12,600,070.1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18,600,613.97	595,012,987.0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10,011,220.94	10,011,220.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1,156,718.55	72,072,461.28
流动资产合计	2,029,057,690.99	2,157,412,678.5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73,348,301.40	174,155,653.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8,200,000.00	58,2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3,513,021.41	23,690,800.66
固定资产	163,763,409.57	166,234,863.88
在建工程	1,389,515.36	1,389,515.3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6,205,422.89	57,925,997.06
无形资产	40,736,470.17	41,200,467.7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13,925,712.16	10,867,163.74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11,129,433.52	111,129,433.52
长期待摊费用	15,046,350.95	15,728,427.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946,866.24	14,823,534.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937,391.65	937,391.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6,141,895.32	676,283,249.81
资产总计	2,705,199,586.31	2,833,695,928.3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3,136,290.71	121,807,374.0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6,616,681.78	91,165,548.59
应付账款	359,683,220.80	414,110,823.1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0,758,806.54	13,330,408.4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1,239,115.33	14,209,723.62
应交税费	6,151,400.84	16,514,750.62
其他应付款	1,824,368.05	2,671,366.1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898,904.15	26,717,056.41
其他流动负债	4,274,467.93	2,464,122.41
流动负债合计	592,583,256.13	702,991,173.4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2,882,799.83	54,287,674.7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445,833.36	3,124,766.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328,633.19	57,412,441.45
负债合计	647,911,889.32	760,403,614.9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7,809,394.00	207,809,39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76,896,357.30	876,896,357.3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5,560,000.00	45,560,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5,896,489.40	55,896,489.4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29,769,383.59	742,210,407.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15,931,624.29	1,928,372,648.03
少数股东权益	141,356,072.70	144,919,665.4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57,287,696.99	2,073,292,313.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05,199,586.31	2,833,695,928.36

法定代表人:迟家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正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茉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5,071,564.59	123,163,230.83
其中:营业收入	45,071,564.59	123,163,230.8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3,870,457.50	102,537,615.47
其中:营业成本	27,460,016.56	62,905,377.7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340,422.74	741,977.45
销售费用	4,941,058.67	5,188,741.06
管理费用	16,100,827.03	16,415,599.09
研发费用	13,671,080.73	15,644,551.47
财务费用	357,051.77	1,641,368.70
其中:利息费用	1,251,926.96	1,995,067.61
利息收入	902,018.45	379,731.16
加:其他收益	2,881,056.69	10,226,743.4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7,918.52	-716,650.2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07,352.05	-716,650.2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91,883.10	-2,441,785.1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207,637.84	27,693,923.32
加:营业外收入	55,957.78	147,001.06
减:营业外支出	1,400,000.00	82,637.9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551,680.06	27,758,286.41
减:所得税费用	-2,547,063.61	2,993,340.8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004,616.45	24,764,945.5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004,616.45	24,764,945.5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441,023.74	21,144,564.26
2.少数股东损益	-3,563,592.71	3,620,381.2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004,616.45	24,764,945.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441,023.74	21,144,564.2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563,592.71	3,620,381.2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6	0.1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6	0.1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迟家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正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茉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9,888,055.37	105,893,574.2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63,824.35	7,249,877.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50,123.61	21,507,625.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302,003.33	134,651,076.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5,948,360.35	180,249,369.2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843,137.58	40,368,199.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390,915.36	46,347,750.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04,169.34	29,745,273.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7,786,582.63	296,710,592.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484,579.30	-162,059,516.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08,185.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1,061,694.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2,169,880.3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93,751.35	4,752,492.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843,75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0,232,013.8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7,569,515.23	4,752,492.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399,634.92	-4,752,492.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99,999,971.6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500,000.00	63,883,426.1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00,000.00	663,883,397.7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5,654,931.45	87,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89,923.87	1,266,021.9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43,638.10	17,985,057.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688,493.42	106,751,079.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188,493.42	557,132,318.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7,072,707.64	390,320,309.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6,300,325.61	173,353,666.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9,227,617.97	563,673,976.16

(二) 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0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829 证券简称:星网宇达 公告编号:2024-043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以邮件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4月29日在公司1号楼9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迟家升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作出决议如下:

1.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公司编制和审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2024年4月30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真实有效。

特此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2024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829 证券简称:星网宇达 公告编号:2024-044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以邮件形式向各位监事发出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4月29日在公司1号楼9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张友良先生主持,与会监事经过充分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作出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和审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真实有效。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829 证券简称:星网宇达 公告编号:2024-045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4年4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邮件方式于2024年4月28日向各位独立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独立董事3名,实际参加独立董事3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独立董事认真审议,作出决议如下:

1.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公司编制和审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2024年4月30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 2024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0498 证券简称:山东路桥 公告编号:2024-42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4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会议通知于当日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周新波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开展资产支持票据业务的议案》

为拓宽融资渠道,盘活存量资产,提高营运资金周转效率,公司子公司山高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拟作为委托人/发起机构/资产服务机构,以本公司及下属公司应收或应付款作为基础资产开展资产支持票据业务。本次公司提供差额补足等各项事宜,有利于满足公司经营管理对资金的需求,推动公司经营业务稳定持续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需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子公司开展资产支持票据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定于2024年5月21日(星期二)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详见2024年4月30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三、备查文件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0498 证券简称:山东路桥 公告编号:2024-43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开展资产支持票据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拓宽融资渠道,盘活存量资产,提高营运资金周转效率,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子公司山高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高保理")拟作为委托人/发起机构/资产服务机构,以本公司及下属公司应收或应付款作为基础资产开展资产支持票据业务。2024 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开展资产支持票据业务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资产支持票据概述

山高保理拟作为委托人/发起机构/资产服务机构,将其受让取得应收账款债权或供应链债权形成的保理融资债权及其附属担保权益(如有),委托信托公司设立资产支持票据信托,并发行"山高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资产支持票据"系列产品(具体资产支持票据名称以最终获批、单期发行名称为准,以下简称"本资产支持票据"或"资产支持票据"),本公司拟作为资产支持票据差额支付承诺人。本资产支持票据产品额度合计不超过30亿元人民币,实际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最终出具的《注册通知书》为准。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二、资产支持票据基本情况

1、基础资产:基础资产为发起机构在资产支持票据设立日、循环购买日(如有)信托予资产支持票据信托的保理融资债权及其附属担保权益(如有)。

2、交易结构:由信托公司设立资产支持票据信托,资产支持票据募集资金用于向发起机构购买合格基础资产。

在资产支持票据存续期间,资产服务机构为资产支持票据提供与基础资产及其回收有关的管理服务。基础资产产生的现金流最终将按约定划入资产支持票据信托账户。

公司拟作为资产支持票据差额支付承诺人,承诺对资产支持票据信托账户资金不足以按照《资产支持票据信托之信托合同》约定的分配顺序支付该兑付日应付的相关税费、由信托财产承担的费用及优先级资产支持票据各期预期收益和应付本金的差额部分承担补足义务,具体内容以公司出具的差额支付承诺函为准。

3、发行规模:总额不超过30亿元,具体发行期数不限。

4、发行对象:合格投资者或其他符合监管机构要求的投资者。

5、发行利率:实际发行利率视当时市场情况确定。

6、产品分层:设置优先级资产支持票据和次级资产支持票据(如有)。其中,优先级资产支持票据和次级资产支持票据(如有)由法律规定的合格投资者认购。

7、优先级资产支持票据和次级资产支持票据(如有)的规模、期限等项目相关要素可能因监管机构要求或市场需求进行调整。

8、挂牌交易场所:交易商协会。

三、资产支持票据各方情况

1、主承销商:由合格证券公司或银行机构担任资产支持票据主承销商,承销资产支持票据。

2、发起机构/委托人/资产服务机构:山高保理拟作为资产支持票据的发起机构/委托人,委托设立资产支持票据信托,开展资产支持票据业务,并作为资产服务机构为资产支持票据信托提供基础资产回收、资金归集和催收等服务。

3、初始债权人:本公司及下属公司或其外部供应商。应收账款债权的债权人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直接或间接持有股权的下属公司为必要条件;供应链债权的债权人是指为本公司及下属公司提供产品或服务的外部供应商。

4、差额支付承诺人:本公司拟作为资产支持票据差额支付承诺人,向资产支持票据信托的受托人(代表资产支持票据信托)出具《差额支付承诺函》。

为确保受托人设立的资产支持票据信托按照《信托合同》约定的顺序支付信托应付的相关税费及信托应付的各项费用、优先级资产支持票据的各期预期收益、应付本金,公司承诺按照《差额支付承诺函》(以下简称"本承诺函")的条款和条件,对信托账户资金不足以支付应付的相关税费及信托应付的各项费用、优先级资产支持票据的各期预期收益和应付本金的差额部分承担补足义务。

(1)公司承诺,对信托账户资金不足以支付应付的相关税费及信托应付的各项费用、优先级资产支持票据的各期预期收益和应付本金的差额部分承担补足义务。

(2)公司承诺,若受托人解散、清算或破产或发生诸如注册资本减少、丧失信托业务资格等不利变化时,对本公司进行通知后,本公司在本承诺函项下的义务均不受上述事项影响。

(3)公司承诺,在发生本承诺函约定差额支付启动条件情形时,受托机构有义务向本公司发出《差额支付通知书》,但本公司的差额支付义务不因受托人未在差额支付启动日向本公司发出《差额支付通知书》而免除或延迟履行。但为谨慎起见,受托人应于差额支付启动日向本公司发出《差额支付通知书》。

5、受托人/特定目的载体管理机构:由信托公司担任资产支持票据受托人/特定目的载体管理机构,设立资产支持票据信托,并发行资产支持票据。

四、授权经营层事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层及经营层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资产支持票据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公司董事会拟授权公司经营层及经营层授权人士办理与本次资产支持票据相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协议等。

2、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公司实际业务开展需要和市场发行情况,在本次审批的总规模内确定具体项目参与机构、发行规模、发行期限、资产支持票据产品分层、各档资产支持票据产品占比、产品期限、资产支持票据预期收益率等发行方案涉及的具体要素以及签署、修改所有必要的法律文件,该等文件以交易商协会最终审核或备案通过的版本为准。

3、如监管部门对本次资产支持票据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董事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根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资产支持票据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4、在市场环境和政策法规发生重大变化时,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继续开展本次资产支持票据工作。

5、办理各期资产支持票据信托的设立、资产支持票据注册、发行、转让(如有)等相关事项。

6、通过公司相关程序选定为资产支持票据发行提供服务的主承销商、信托公司及其他中介机构。

7、办理与资产支持票据发行相关的且上述未提及的其他事宜。

本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五、董事会对差额补足事项的意见

本次公司提供差额补足等各项事宜,有利于满足公司经营管理对资金的需求,推动公司经营业务稳定持续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需要。

六、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开展资产支持票据业务,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的流动性,丰富公司融资渠道,达到盘活存量资产,优化公司债务结构的目的。

七、风险提示

资产支持票据发行时的市场利率将随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而波动,存在市场利率波动较大而影响融资成本、进而影响发行窗口选择的情形。

资产支持票据中优先级、次级资产支持票据的规模、期限、产品结构等项目相关要素可能因监管机构要求或市场需求进行调整,资产支持票据信托存在因宏观环境、市场条件、监管要求终止设立的风险。

八、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0498 证券简称:山东路桥 公告编号:2024-44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本次会议的召开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5月21日(星期二)14:30

2. 网络投票的日期和时间为:2024年5月21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21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21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可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5月15日(星期三)

(七)出席对象:

1. 截至2024年5月1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会议地点: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14677号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00	《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00	《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7.00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00	《关于预计2024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0.00	《关于调整中期票据期限的议案》	√
11.00	《关于子公司开展资产支持票据业务的议案》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议案4.00、9.00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24年4月15日、2024年4月30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可以采用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会议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24年5月20日9:00—11:30、13:30—17:00及2024年5月21日9:00至现场会议召开前。

(三)登记地点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管理部。

(四)登记办法

1. 法人股东: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法人代表资格的有效证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能证明法人代表资格的有效证件、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

2. 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至公司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股东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会议联系方式

(一)会议联系人:赵明学、李文佳

(二)联系电话:0531-68906077

(三)传真:0531-68906075

(四)邮编:250021

(五)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公司股东参加会议的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决议、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决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498

2.投票简称:"山路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4年5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5月21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5月21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指示对相关议案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00	《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00	《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7.00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00	《关于预计2024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0.00	《关于调整中期票据期限的议案》	√				
11.00	《关于子公司开展资产支持票据业务的议案》	√				

以上委托意见如果股东不作具体指示,视为股东代理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名称及签章(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码:

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　　　　性质:

委托人股票账号:

受委托人姓名(或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时。